

民政部办公厅 文件 中国残联办公厅

民办发〔2022〕8号

民政部办公厅 中国残联办公厅关于全面开展 残疾人两项补贴申请“全程网办”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民政厅（局）、残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民政局、残联：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全面建立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的意见》（国发〔2015〕52号）、《国务院关于加快推进政务服务标准化规范化便利化的指导意见》（国发〔2022〕5号）的有关要求，进一步畅通残疾人两项补贴申领渠道，提升政务服务便利化水平，不断增强残疾人群体的获得感，拟在全国范围内实行残疾人两项补贴申请“全程网办”服务，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将在线申请升级为“全程网办”

2019年以来，残疾人两项补贴在线申请被确定为全国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的首批应用场景，对于方便残疾人申领补贴发挥了重要作用。为进一步完善线上申请形式，民政部、中国残联决定将在线申请升级为“全程网办”，自2022年5月15日起，残疾人可通过登录国家政务服务平台（<http://gjzwfw.www.gov.cn/>）及其移动端、民政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https://zwfw.mca.gov.cn/>）及其移动端“民政通”（通过手机微信、支付宝、百度APP搜索“民政通”访问）等终端全程在线提交申请、查询、修改残疾人两项补贴证明材料；业务属地应自申请材料齐备后，按照残疾人两项补贴“跨省通办”有关要求为“全程网办”申请人办理业务；残疾人两项补贴资格认定通过全国残疾人两项补贴信息系统管理。7月底前，自建系统省份可根据实际需要，实现与全国残疾人两项补贴信息系统“全程网办”数据对接。

二、拓展完善线上线下申请渠道

各地民政部门、残联应进一步畅通线上线下相结合的补贴申请形式，将国家政务服务平台残疾人两项补贴申请“全程网办”链接接入本地区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政务服务小程序、APP、政府网站等政务服务载体，实现“一次注册、多点互认、全网通行”。针对残疾人身体功能障碍可能产生的特殊需求，积极推进

地方政府网站、政务服务平台无障碍改造，民政助理员、残联（残协）专职委员应主动发现和协助残疾人申领补贴。继续保留业务属地及“跨省通办”申请窗口，推进残疾人两项补贴政务服务事项、办事指南等在线上线下服务渠道同源发布、同步更新，做到线上线下无差别受理、同标准办理。

三、加强助残扶残工作宣传

各地民政部门、残联要利用 2022 年 5 月 15 日第三十二个“全国助残日”等契机，广泛开展残疾人两项补贴“全程网办”工作成效、扶残助残典型经验做法、残疾人增强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案例征集等正面宣传，不断提高政策落实的可及性、多样性和便利性。

各地在推行“全程网办”工作中遇到的新情况、新问题，要及时向民政部、中国残联报告。



主动公开

民政部办公厅

— 4 —

2022 年 4 月 27 日印发

